



##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2021 年 3 月 5 日 12: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5 日上午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5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阜康市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李岩先生主持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81,587,383 股，



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.133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80,818,9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0.840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768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932%。

2、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（指除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）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954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64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86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71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768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932%。

公司董事李岩先生，董事、总经理简伟先生，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吕占民先生，独立董事汤洋女士、施国敏先生现场出席；董事朱谷佳女士、郑逸韬先生、独立董事朱明先生因其他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加、通过钉钉会议接入；监事会主席佐军先生、监事赵树芝女士、艾克拜尔·买买提先生现场出席，监事冉耕先生、袁美钟先生因其他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加、通过钉钉会议接入；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张超女士、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杨宏利先生、副总经理宗昊先生现场出席；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罗音宇先生、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晓龙先生现场列席。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冯泽伟律师、李得志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章程>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,58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95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,58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



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95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。

**3.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补选罗音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 2021 年 3 月 5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,58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95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补选李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 2021 年 3 月 5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,587,3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 95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冯泽伟先生、李得志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1年3月6日